

证券代码：872434

证券简称：明易达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北京明易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明易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8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434	明易达	2025 年 5 月 2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河北乾翔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该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明易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8）及《北京明易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9）。

（二）审议《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

根据《企业会计制度》、《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的规定，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三）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五）审议《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加盖公章）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证明书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28 日 9：30-10：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启阳路绿地中心 B 座 22 层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高丽平 联系电话：010--84852101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启阳路绿地中心 B 座 22 层 董秘办公室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的食宿、交通等费用由参会股东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明易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明易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明易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